

黔南州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本级)
2022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 部门人员构成

二、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 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 (七) 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 单位运转经费明细表
- (九) 部门预算批复表
- (十) 部门项目经费明细表
- (十一)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三、2022 年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九) 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 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 (五) 项目支出安排说明
- (六) 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金融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落实省、州关于金融方面的工作部署。会同州人民银行及金融监管部门研究拟订全州金融业发展规划，研究拟订黔南区域金融中心的建设规划及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2. 负责收集、汇总州人民银行、金融监管部门对金融业的数据统计和情况分析供领导决策参考。配合协助金融监管部门防范、化解、处置各类金融风险和金融突发事件，整顿和规范金融秩序。配合有关部门打击非法集资和非法金融业务活动，维护金融稳定。研究制定黔南州金融安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宏观管理全州地方金融业。

3. 负责国家驻州内金融监管机构和国有、股份制及国（境）外资银行、保险、证券、信托金融租赁、典当及金融资产管理公司、财务公司等各类金融机构及行业自律组织的协调服务，协调解决金融业发展中应由地方解决的问题，为金融产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参与州内投融资体制改革工作，参与、指导州内重大项目的投融资工作；协调、引导、鼓励金融机构综合运用各种金融工具和平台。

4. 承担与金融监管部门、各类金融机构的沟通协调、信息交流和服务工作。负责推动政银企合作长效机制建设，组织搭建合作平台。

5. 负责“引银入黔南”工作的开展，研究拟订改善全州金融发展环境的政策措施，吸引、聚集金融资源。

6. 指导、推进全州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改革发展，协调有关部门推动新型农村金融机构的设立和规范发展。

7. 研究拟订全州资本市场改革与发展规划。负责对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初审，对已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和证券相关的中介机构的规范与监管，组织、规划、培育、筛选、指导全州企业上市工作，协调解决企业上市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

8. 负责全州政府及企业债券发行初审工作。跟踪监测州内上市公司的运行情况，指导协调上市公司配股、增发等再配资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促进州内上市公司发展，结构优化的政策性建议。参与策划、指导、规范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整合、重组及再融资工作。

9. 研究制定促进全州保险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全州保险业创新发展。负责全州典当机构、小额贷款公司和融资担保机构的规范监管工作。

10. 承办州人民政府和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州政府金融办部门预算单位包括：州政府金融办及下属 1 个二级事业单位，具体是：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州政府金融办；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州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办公室。单位财务均由州政府金融办统一核算。

内设机构设置，州政府金融办共 5 科（室）：综合科、发展规划科、资本市场科、银行保险科、金融监管科。

（三）部门人员构成

单位名称	编制数	实有人数			
		小计	行政（参公）人数	事业人数	离退休人数
州政府金融办本级	16	13	13	0	0
州处非办	4	4	0	4	0
合计	20	17	13	4	0

二、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本次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共含 13 张报表，主要如下：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 （七）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单位运转经费明细表
- （九）部门预算批复总表
- （十）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明细表
- （十一）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见公开附件。

三、2022 年预算安排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2 年我部门预算收入合计 323.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3.3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性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323.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1.3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8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55 万元，农林水支出 1.32 万元。

2022 年收支总额与 2021 年相比，增加 4.57 万元，增长 1.43%。主要原因：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较上年增加；二是增加农林水支出，主要是驻村人员生活补助。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额为 323.31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收入 271.36 万元，占总收入 83.93%；社会保障和就业收入 18.20 万元，占总收入 5.63%；住房保障收

入 20.88 万元，占总收入 6.46%，卫生健康收入 11.55 万元，占总收入 3.57%，农林水收入 1.32 万元，占总收入 0.41%。

2022 年收入总额较上年增加 4.57 万元，增长 1.43%，主要原因：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收入较上年增加；二是增加农林水收入，主要是驻村人员生活补助。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额为 323.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23.31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事业性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较上年增加 4.57 万元，同比增长 1.43%，主要原因：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较上年增加；二是增加农林水支出，主要是驻村人员生活补助。

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区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1.36 万元，总支出 83.9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0 万元，总支出 5.63%；卫生健康支出 11.55 万元，总支出 3.57%；住房保障支出 20.88 万元，总支出 6.46%，农林水支出 1.32 万元，总支出 0.41%。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我单位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23.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3.3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323.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1.36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83.9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0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5.63%；卫生健康支出 11.55 万元，占总支出 3.57%；住房保障支出 20.88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6.46%，农林水支出 1.3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0.41%。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额与 2021 年相比，增加 4.57 万元，同比增长 1.43%。主要原因：一是一般公共服务收支总额较上年增加；二是增加农林水支出，主要是驻村人员生活补助。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323.31 万元，较上年增加 4.57 万元，主要原因：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较上年增加；二是增加农林水支出，主要是驻村人员生活补助。其中：基本支出 266.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2.47%；项目支出 56.6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7.53%。

按照支出功能科目类级区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1.36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83.9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0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5.63%；住房保障支出 20.88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

的 6.46%; 卫生健康支出 11.55 万元, 占总支出 3.57%; 农林水支出 1.32 万元, 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0.41%。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266.63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1.11 万元, 其原因是: 主要原因: 一是较上年人员减少 1 人; 二是严格落实财政经费从紧政策。其中: 人员经费支出 227.69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85.40%; 公用经费支出 38.94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14.60%。

人员经费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226.37 万元, 占人员经费的 99.4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32 万元, 占人员经费的 0.58%。公用经费主要是商品服务支出和工资福利支出, 其中: 商品服务支出 36.54 万元, 占公用经费的 93.84%; 工资福利支出 2.4 万元, 占公用经费的 6.16%。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4.08 万元, 较上年增加 0.08 万元, 主要原因是: 政府化债、防范金融风险等工作任务重, 加大对各县(市)督导、调研。其中: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5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5 万元, 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 继续压缩一般性支出, 降低接待标准, 减少接待人次; 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为 0 万元, 与上年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

算为 3.5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8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府化债、防范金融风险等工作任务重，加大对各县（市）督导、调研；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 0 万元，与上年一致。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比重为 1.26%。

2022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率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
合计	4	4.08	0.08	2%	1.26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0	0	0%	0
二、公务接待费	2	0.5	-1.5	-75%	0.15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	3.58	1.58	79%	1.11
1、公务用车购置	0	0	0	0%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3.58	1.58	79%	1.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我部门（单位）及所属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因此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我部门（单位）及所属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因此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38.94 万元，较上年减少 3.41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较上年人员减少 1 人；二是严格落实财政经费从紧政策。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维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我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2 年初，我单位国有资产原值 79.14 万元，累计折旧 49.44 万元，净值 29.70 万元（其中：土

地、房屋及构筑物 0 万元，通用设备 67.10 万元，专用设备 0.58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11.46 万元），较上年增加 2.62 万元，主要原因是州基金办办公设备划转至州金融办。

（四）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2022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4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56.68 万元。（详见附表）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我部门（单位）2022 年主要完成的任务：1.目前我州共有地方金融组织 42 户（其中小贷公司 16 户、融资担保 24 户、典当 2 户），每年需开展日常检查以及年检、风险排查等专项检查，主要目的为加强地方金融组织监管，规范其经营行为，促进行业健康有序发展；开展全州上市企业知识培训；到州内拟上市企业调研；组织全州政银企对接会，赴各金融机构拜访、对接；金融服务民营企业工作；深入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全面夯实基层基础，着力提升基层党建质量；加强基层工会收支管理，规范基层工会经费使用。

2.贯彻落实中央、省经济工作会议，全国、全省金融工作会精神，最大限度地防范、化解社会金融领域不稳定因素；宣传范围做到进机关、进工厂、进学校、进家庭、进社区、进村寨；有效维护全州金融环境稳定，有力地支持地方经济社会的平稳健康发展。

3.进一步贯彻州委、州政府关于防范和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的相关工作任务，州化债专班进一步加强

对省内外金融机构的拜访和汇报，通过市场化信贷手段缓解我州偿债压力；进一步加强对辖内各县（市、区）关于防范化解债务的督促指导力度，确保不出现系统性、区域性债务风险；坚决查处金融机构违法违规提供融资的行为，有效防止潜在风险积累形成系统性风险。

4.按照省委、省政府和州委、州政府决策部署，将产业大招商作为推动全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围绕压实“一把手”招商主责和“管行业就要抓招商”职责，以“四化”招商重点，进一步强化领导招商、工业招商、产业链招商、园区招商、驻点招商、央企民企招商、网络招商、以商招商，坚持问题导向，补齐工作短板，强化激励考核，持续构建全州“一盘棋”招商引资格局，奋力推动产业大招商实现新突破为全州新型工业化、农业现代化、新型城镇化、旅游产业化注入强劲动力。其中，完成打击非法集资工作经费项目、金融发展服务工作经费项目、金融业招商引资经费项目、化债工作经费项目。

（五）项目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2年，我部门项目支出预算为56.68万元，主要用于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开展的专项业务，其中占比较大的主要有：一是金融发展服务工作资金25.48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44.95%；二是打击非法集资工作资金18.20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32.11%。

（六）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类项目支出。
3. 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 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及未参改单位事业编制车辆开展公务活动产生的车辆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开展公务活动。
7. 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等费用。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27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01项）：反映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27 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02 项）：反映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1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行政单位医疗（01 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事业单位医疗（02 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公务员医疗补助（03 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和生活性补贴等；事业

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特殊岗位津贴等。单位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均不得低于 5%，不得高于 12%。